

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统股份”）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非公开发行”）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王翔宇、温氏（深圳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温氏资本”）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减少，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王翔宇、温氏资本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2022 年 5 月 17 日，中国证监会出具了《关于核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2〕1036 号），核准华统股份非公开发行。本次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32,200,000 股，总股本由 473,897,084 股变更为 606,097,084 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前，王翔宇持有公司 25,265,452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33%，温氏资本持有公司 24,081,0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8%。本次非公开发行后，王翔宇持有公司 25,265,452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17%，被动稀释 1.16%，温氏资本持有公司 24,081,0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97%，被动稀释 1.11%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本次权益变动后
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王翔宇	25,265,452	5.33%	25,265,452	4.17%
温氏资本	24,081,089	5.08%	24,081,089	3.97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王翔宇、温氏资本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翔宇、温氏资本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王翔宇）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温氏资本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3日